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的規則（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修訂及重訂），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董事會今天按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議決撥出港幣 612,000 元（「參考獎勵金額」）用作購入香港交易所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1.00 元的股份（「股份」），以獎勵香港交易所執行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周文耀先生。

參考獎勵金額將於禁止股份買賣期屆滿及於 2008 年 3 月 5 日公布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業績之後支付予該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以購入股份。

董事會於 2008 年 2 月 18 日（「參考日」）根據該計劃議決撥出參考獎勵金額，用作購入股份獎授香港交易所執行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周文耀先生（「周先生」），以表彰其在 2007 年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根據該計劃的經修訂及重訂規則，董事會須儘快安排於禁止股份買賣期屆滿及於 2008 年 3 月 5 日公布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業績之後，由香港交易所的資源中向受託人支付一筆相等於參考獎勵金額與相關購買股份之支出兩者總和的金額（「參考金額」）。受託人須在收到參考金額後 20 個營業日（或受託人與董事會就有關購買情況不時協定的更長期間）內，按當時的市價運用參考金額購入最高手數的股份。若參考金額在購買完成後尚有剩餘，受託人須隨即將餘額退回香港交易所。以參考金額購入的股份將會分配及獎授予周先生。按今天的收市價每股港幣 160.9 元計算及按手數計，將購入的股份數目約為 3,500 股，佔香港交易所於採納該計劃之日的已發行股本（1,062,385,846 股）約 0.0003%。為免產生疑問，謹此說明：股份購入後將構成香港交易所與受託人於 2006 年 8 月 22 日簽訂的經修訂及重訂信託契約中所組成信託的信託基金其中一部分資本。

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將由受託人分配及獎授予周先生之股份（「獎授股份」）及來自股份的相關收入均按比例授予；從參考日的第二周年起，每周年授予獎授股份及相關收入的 25%，直至第五周年全部授予為止。有關股份亦按照全部授予條款的規定，當入選僱員於其正常退休日退休或與香港交易所協議下在授予日期前之任何時間提前退休，所有獎授股份及相關收入皆須於有關僱員退休之前的一日授予。已授予股份將無償轉讓給有關入選僱員。

有關該計劃的經修訂及重訂規則登載在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08年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的董事包括1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夏佳理先生（主席）、史美倫女士、鄭慕智博士、張建東博士、范鴻齡先生、方俠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陸恭蕙博士、施德論先生、David Michael Webb 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周文耀先生。